

公告

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根据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2019)豫0811民初2189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将被执行人孔战红名下位于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果园路交通局商住楼6号楼营业房予以拍卖,具体事项请登录淘宝司法拍卖网。联系电话:19839121110(张法官)。

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

本报刊登在2021年10月12日13

(本公告从河南法制报公告网)下载 下载时间:2021-10-22

